

证券代码：834189

证券简称：惠同股份

主办券商：财通证券

浙江惠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12 月 10 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12 月 2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叶欣东
-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会成员、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公司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的相关规定，为落实新《公司法》的新增要求和相关表述及全国股转公司发布的《实施贯彻落实新〈公司法〉配套业务规则》

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1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的相关规定，为落实新《公司法》的新增要求和相关表述及全国股转公司发布的《实施贯彻落实新〈公司法〉配套业务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5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的相关规定，为落实新《公司法》的新增要求和相关表述及全国股转公司发布的《实施贯彻落实新〈公司法〉配套业务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修订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6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现提请于 2025 年 12 月 29 日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董事签字并确认的《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浙江惠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2 月 12 日